01
35號裁定（下稱系爭裁定）未為補充裁判，而係以聲請人未依行政訴訟
02　　於所受不利確定終局裁判，或該裁判及其所適用之法規範，認有牴觸憲法者
03　　尤伯祥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書記官　謝屏雲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1